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33)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許少偉)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三年，當局進行定期或突擊巡查樓宇的詳情為何？當中涉及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1)

答覆：

巡查現有的私人樓宇由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強制驗樓部、兩個拓展部及招牌監管組的1 036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負責進行，屬於他們就本署在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各個執法範疇所進行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我們無法單就巡查工作所涉及的人手資源提供分項數字。

有關巡查主要是為了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消除僭建物（包括與分間單位及違例招牌相關的違規之處）、損毀的排水管和危險斜坡造成的危險和滋擾；處理改動及加建工程方案及就小型工程呈交的文件；處理緊急和非緊急事故的舉報；推行消防安全改善措施；就食肆及公眾娛樂場所的牌照申請提供意見等。